

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家突出贡献专家、国家其他人才计划入选者，自治区杰出人才奖获得者，自治区突出贡献专家（含原“自治区深入工农牧业生产第一线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自治区草原英才工程引进人选，自治区“新世纪 321 人才工程”一层次人选，科技成果国家级奖额定获奖人员，或科技成果自治区（省部）级一等奖额定获奖人员可直接申报正高级职称，由相应评委会根据业绩成果进行评定（其中对于参加考评结合系列职称评审的，国家没有明确规定的可不参加考试，直接参加评审）。

三、破格申报副高级职称

取得重大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经市人民政府推荐（需提供相关业绩、贡献和成果鉴定材料），可直接申报高级职称，由自治区相应高级评审委员会组织评审。

四、破格申报高一级职称

在旗区及以下地区工作、获自治区科技成果二、三等奖以上各 1 项的额定获奖人员，或者自治区行业一等奖（含原盟市科技成果一等奖）2 项以上的额定获奖人员，自治区青年创新人才奖获得者，自治区“新世纪 321 人才工程”二层次人选，自治区草原英才工程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计划一层次人选可直接申报高一级职称，由相应评委会根据业绩成果进行评定（其中对于参

加考评结合系列职称评审的，需按要求参加考试并达到规定的合格标准，方可参加评审)。

四、绿色通道申报相应职称

自治区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经所在单位对申报条件及申报材料审核把关，可放宽资历、年限等条件限制，破格申报相应职称，适用自治区职称评审绿色通道政策，由自治区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各旗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人才申报职称享受相关倾斜政策的宣传和组织申报工作，让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及时顺利地申报相应职称。

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5月18日





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5月18日印发
